

证券代码：600803

证券简称：新奥股份

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37

##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“新奥股份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6 月 9 日以邮件形式发出，会议按照预定时间于 2026 年 6 月 12 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全体董事出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《公司章程》）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经与会董事表决同意，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及 H 股介绍上市的议案》

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审计委员会、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战略与 ESG 委员会、第十一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公司决定终止通过全资子公司私有化新奥能源控股有限公司（股票代码：02688.HK）并以介绍上市方式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上市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新奥股份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及 H 股介绍上市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关联董事蒋承宏、于建潮、韩继深、张宇迎、张瑾对本议案回避表决。

### 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制定<新奥股份未来三年（2026-2028 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>的议案》

公司前次制定的《新奥股份未来四年（2025-2028 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，以本次交易的实施完成为前提条件，在本次交易终止时将同步失效。

为合理回报公司股东，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

红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——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和要求，并结合公司盈利能力、经营发展规划、股东回报及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，公司制定了《新奥股份未来三年（2026-2028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新奥股份未来三年（2026-2028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董事会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《关于制定<新奥股份未来三年（2026-2028 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>的议案》。

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召开的时间、地点、议案等具体事宜将另行通知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1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6 月 13 日